证券代码:601107　证券简称:四川成渝　公告编号:2021-037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9月2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9月28日　15点00 分

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武侯祠大街252号本公司四楼420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9月28日

至2021年9月2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转让仁寿置地91%股权及相应股东借款的议案	√
2	关于蜀鸿公司转让物业资产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本公司2021年8月1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本公司网站 http://www.cygs.com 于2021年8月17日发布之《四川成渝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四川成渝关于转让仁寿置地91%股权及相应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公告》及《四川成渝关于全资子公司资产转让暨关联交易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107	四川成渝	2021/9/2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有权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股东回执、本人身份证到本公司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股东回执、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股东回执见附件 2)

股东也可以通过传真、邮递方式登记。

(二)登记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祠大街 252 号公司办公楼四层409室。

(三)登记时间

2021年9月23日(星期四)9:00-11:00,14:30-16:30

如以传真或邮递方式登记,请于2021年9月23日(星期四)或该日前送达。

(四)委托代理人

1、委托代理人必须由委托人或其受托人正式以书面方式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必须在本次大会召开前 24 小时或以前送交本公司。

2、委托人为法人的,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代理人有权出席本次会议。

(五)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六、

其他事项

1、会议预计不超过半天时间,与会股东交通费和食宿费自理。

2、联系方式 联系人:涂文影

联系电话:028—85527109 传真:028—85530753

特此公告。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股东回执

● 报备文件

《四川成渝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四川成渝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9月2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转让仁寿置地91%股权及相应股东借款的议案			
2	关于蜀鸿公司转让物业资产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

股东回执

截止2021年9月22日(星期三)下午交易结束,我公司(个人)持有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_　　_股,拟参加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账号: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出席人姓名:

股东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注:股东回执以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0797　证券简称:中国武夷　公告编号:2021-121
债券代码:112301　债券简称:15中武债
债券代码:114646　债券简称:20中武R1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武夷”)于2021年8月2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116)。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为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武夷”)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召集,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召开。

3.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现场会议于2021年9月10日(星期五)下午2:45召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9月1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9月10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9月6日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89号置地广场4层本公司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1:关于回购离职人员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票的议案

上述提案于2021年8月24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材料》(公告编号分别为2021-109、110、117)。提案1为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并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序号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回购离职人员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票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出席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居民身份证、股东深圳证券帐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代理人居民身份证。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股东深圳证券帐户卡、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证明、本人居民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和代理人居民身份证。

3、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21年9月9日上午8:00—12:00,下午2:30—5:30

(三)登记地点

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89号置地广场4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诚、黄旭颖、余玄

电话:0591-88323721、88323722、88323723

传真:0591-88323811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89号置地广场4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350003

电子邮箱:gzb@chinawuyi.com.cn

(五)会议为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7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797”,投票简称为“武夷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9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9月10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9月10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居民身份证号:　　)代表本人(公司)出席贵公司于2021年9月10日在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89号置地广场4层公司大会议室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委托书仅限该次会议使用,具体授权情况为:

一、代理人是否具有表决权:

□是　□否

如选择是,请继续填选以下两项,否则不需填选

二、对列入股东大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指示:

序号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指示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回购离职人员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票的议案	√			

三、如果未作具体指示,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是　□否

委托人身份证号:

营业执照号码(委托人为法人的):

持股数:

股东深圳证券帐户卡号:

代理人签名:

股东签名(委托人为法人的需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的):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487　证券简称:大金重工　公告编号:2021-083

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0),对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份减持计划进行了预披露。

鉴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蒋伟先生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及孙晓乐先生、陈睿女士的股份减持数量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本次减持股份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的进展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孙晓乐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8月23日	10.50	172,400	0.031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9月6日	14.20	135,000	0.024
蒋伟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8月26日	11.10	73,000	0.013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9月3日	13.16	73,250	0.013
陈睿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9月3日	13.16	30,000	0.005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孙晓乐	合计持有数量	2,255,444	0.41	1,948,044	0.3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42,436	0.08	135,036	0.02
	有限售条件股份	1,813,008	0.33	1,813,008	0.33
蒋伟	合计持有数量	585,000	0.11	438,750	0.0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6,250	0.03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438,750	0.08	438,750	0.08
陈睿	合计持有数量	387,500	0.07	357,500	0.0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0,000	0.01	20,00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337,500	0.06	337,500	0.06

二、其他相关事项的说明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孙晓乐、蒋伟、陈睿,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上述人员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不存在违反相关意向、承诺的情形。

3、上述人员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4、上述人员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5、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9月7日

证券代码:603267　证券简称:鸿远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1-056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9月7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天贵街1号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3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2,048,27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2.5913

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32,068,934股,即总股本232,404,000股扣除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户回购的股份数335,066股。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郑红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出席人员、人数及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其中,独立董事张德胜、卢闯、林海权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邢杰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全部高管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2,039,975	99.9931	8,300	0.0069	0	0.0000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经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杨科、刘亦鸣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上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8日

证券代码:603267　证券简称:鸿远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1-057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北京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2021年北京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http://roadshow.sseinfo.com)或关注微信公众号上证路演中心,参与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21年9月23日(星期四)15:00至17:00。

届时公司的董事长郑红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邢杰女士和董事、财务总监李永强先生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8日

证券代码:002643　证券简称:万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4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审核意见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润股份”)于2021年7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万润股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及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等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相关公示情况及审核意见如下:

一、激励对象公示及审核情况

1、激励对象的公示情况

公司于2021年7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万润股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同日,公司将包括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等信息的名单在公司内部网站向公司全体员工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2021年7月16日至7月26日,公示期不少于10天。在公示期内,公司员工可向监事会反馈意见。截止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

2、监事会对激励对象的审核情况

公司监事会审核了本次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激励对象与公司(含控股子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激励对象在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担任的职务等内容。

二、监事审核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及监事会的审核结果,监事会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激励对象名单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确定的激励对象范围相符,为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总经理助理、中层管理人员、核心科技与业务人员、科技与业务骨干。

2、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4、激励对象不存在被禁止参与股权激励计划的其他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且满足《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万润股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9月8日

证券代码:688098　证券简称:申联生物　公告编号:2021-048

申联生物医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兽药产品批准文号批件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产品猪口蹄疫O型合成肽疫苗(多肽2600+2700+2800)及猪口蹄疫O型、A型二价合成肽疫苗(多肽2700+2800+MM13)于近日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核发的兽药产品批准文号批件,上述产品上市销售之前,除履行产品批签发程序外,无需履行其他审批程序。

●兽用疫苗产品销售受产业政策、市场容量、市场竞争、动物疫情等诸多因素影响,后续该产品收益情况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兽药管理条例》、《兽药产品批准文号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审查,准予公司生产猪口蹄疫O型合成肽疫苗(多肽2600+2700+2800)、猪口蹄疫O型、A型二价合成肽疫苗(多肽2700+2800+MM13),并核发兽药产品批准文号批件,具体情况如下:

一、兽药产品批准文号基本情况

(一)猪口蹄疫O型合成肽疫苗(多肽2600+2700+2800)

1、兽药产品批准文号:兽药生字280187522

2、通用名称:猪口蹄疫O型合成肽疫苗(多肽2600+2700+2800)

3、商品名称:无

4、有效期:2021-09-06至2026-09-05

5、含量规格:50ml/瓶;100ml/瓶

(二)猪口蹄疫O型、A型二价合成肽疫苗(多肽2700+2800+MM13)

1、兽药产品批准文号:兽药生字280187545

2、通用名称:猪口蹄疫O型、A型二价合成肽疫苗(多肽2700+2800+MM13)

3、商品名称:泰祥联

4、有效期:2021-09-06至2026-09-05

5、含量规格:50ml/瓶;100ml/瓶

二、兽药产品相关研究开发情况

合成肽疫苗属于新型疫苗,具有安全、稳定、精准的特点,是研制预防和控制传染性疾病和恶性肿瘤的新型疫苗的主要方向之一,应用前景广阔。多年来,公司专注于口蹄疫合成肽疫苗的研发及生产,利用口蹄疫合成肽疫苗技术平台优势,实现了产品及技术的升级换代,从单组份升级为双组份、三组份,从O型单价发展为O型、A型二价, 不断满足用户的需求。其中, 猪口蹄疫O型合成肽疫苗 (多肽2600+2700+2800)于2014年获得新兽药注册证书,该产品能同时预防三种O型口蹄疫流行毒株;猪口蹄疫O型、A型二价合成肽疫苗(多肽2700+2800+MM13)于2018年获得新兽药注册证书,是国内首个猪口蹄疫O型、A型二价合成肽疫苗产品,能同时预防O型、A型两种血清型的口蹄疫疫病。

三、兽药产品市场情况

猪口蹄疫O型合成肽疫苗 (多肽2600+2700+2800)、猪口蹄疫O型、A型二价合成肽疫苗 (多肽2700+2800+MM13)均为我国猪口蹄疫合成肽疫苗市场中的主要产品。公司分别自2016年、2019年开始生产销售,目前仅公司销售上述两种产品。公司未能从公开渠道获得其他公司类似产品的具体销售数量及金额。

四、兽药产品上市前的相关程序

原位于公司上海工厂的口蹄疫合成肽疫苗生产线搬迁至兰州后, 公司即积极组织生产线的建设工作,并于2021年5月通过了新版兽药GMP验收,取得《兽药GMP证书》和《兽药生产许可证》。本次取得上述产品批准文号批件,标志着上述产品具备上市销售条件。产品销售之前,除履行产品批签发程序外,无需履行其他审批程序。

五、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作为国内口蹄疫合成肽疫苗领域的领军者,是国内最早研究合成肽疫苗的企业之一,在全球范围内率先实现口蹄疫合成肽疫苗产业化,在国内口蹄疫疫苗用户中有良好的信誉和广泛的市场。目前猪口蹄疫O型合成肽疫苗 (多肽2600+2700+2800)、猪口蹄疫O型、A型二价合成肽疫苗 (多肽2700+2800+MM13)已获得兽药产品批准文号,产品上市后将有利于巩固公司的在口蹄疫合成肽疫苗领域的行业地位和竞争优势,有利于公司的稳健运营及长远发展。

2. 重要风险提示

兽用疫苗产品销售受产业政策、市场容量、市场竞争、动物疫情等诸多因素影响,后续该产品收益情况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申联生物医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8日

证券代码:002203　证券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3
债券代码:128081　证券简称:海亮转债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亮股份”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9月3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传真或送达书面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9月7日上午在浙江省诸暨市店口镇解放路386号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张泉先生主持,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以专人或传真送达方式审议表决。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阅并在议案表决书上表决签字,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203　证券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4
债券代码:128081　证券简称:海亮转债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9月3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传真或送达书面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9月7日上午在浙江省诸暨市店口镇解放路386号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世华先生主持,会议在保证所有监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以专人或传真送达方式审议表决。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经全体监事认真审阅并在议案表决书上表决签字,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及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审批程序合规有效。根据公司募投项目的具体实施安排,公司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及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资金需求和项目进度,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公司本次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及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98,000万元(含本数,其中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8,000万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不超过9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203　证券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5
债券代码:128081　证券简称:海亮转债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前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已及时、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本次拟将不超过98,000万元(含本数,其中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8,000万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不超过9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12个月。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亮股份”或“公司”) 于2021年9月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616号)核准,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56,860,319股募集配套资金,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06元,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7,800.00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4,958.57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9月19日出具的大信验字[2018] 4-00034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根据《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收购诺而达三家标的公司100%股权项目、广东海亮年产7.5万吨高效节能环保精密铜管信息化生产线项目、安徽海亮年产9万吨高效节能环保精密铜管信息化生产线项目、高精密环保型铜及铜合金管件智能化制造技改项目、年产10,000吨新型高效平行流换热器用精密微通道铝合金扁管建设项目、铜及铜合金管材智能制造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以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943号)核准,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315,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15,000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12,841.14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11月27日出具的大信专审字[2019]第4-00133号《验证报告》验证确认。

根据《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年产17万吨铜及铜合金棒材建设项目(一期项目)”、“年产7万吨空调制冷用铜及铜合金精密无缝管智能化制造项目”、“扩建年产5万吨高效节能环保精密铜管信息化生产线项目”、“有色金属材料深(精)加工项目(一期)”、“年产6万吨空调制冷管智能化生产线项目”、“年产3万吨高效节能环保精密铜管智能制造项目”和“补流还贷项目”。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以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公司于2018年9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广东海亮、安徽海亮、海亮新材料合计增资73,000万元,对香港海亮增资5,830万美元。

经公司于2018年9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130,228.15万元(含对子公司增资后置换的资金)。

经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召开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中的“收购诺而达三家标的公司100%股权项目”、年产10,000吨新型高效平行流换热器用精密微通道铝合金扁管建设项目”、“铜及铜合金管材智能制造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进行结项,并将四个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等。

(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公司于2019年11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重庆海亮、上海海亮、得州海亮、泰国海亮合计增资180,513.00万元。

经公司于2019年11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